

证券代码：605136 证券简称：丽人丽妆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由于不符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部分相关解锁条件而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145,000 股）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简要原因说明：考虑到公司在 2022 年需要在新兴社交媒体渠道建设及运营、孵化自有品牌以及巩固淘系行业领先地位等方面有较大资金需求，公司希望将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继续运用到主营业务

的发展中，积极推动发展战略的实施，支持业务的不断开拓，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更优异的经营业绩来回报广大投资者。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人丽妆”或“公司”）期末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755,343,381.4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由于不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部分相关解锁条件而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145,000股）为基数分配利润。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者利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扣除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45,000股）的股东派发红利。截至2022年3月3日，以总股本402,030,000股扣除由于不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部分相关解锁条件而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145,000股，即以401,88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2.10元（含税），共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84,395,850.00元，占2021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55%，剩余未分配利润人民币670,947,531.49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

2. 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410,736,812.77 元。当年拟分配的股利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84,395,850.00 元，占 2021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考虑到公司所处的互联网电商零售行业在 2021 年及未来一段时间内所处行业的变化，以抖音为代表的新兴社交媒体不断发展，公司在 2022 年将会有较多的资金用于进行社交媒体渠道的建设与运营。2022 年公司也将继续不断孵化自有品牌，自有品牌的孵化过程中对于资金的需求也会比较大。此外，公司为了维持淘系内的行业领先地位，也需要更多的资金进行新品牌引进、存货采购、营销推广、全方位服务提升及日常运营开支。

对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公司仍将继续运用到与互联网电商行业相关的主营业务发展，积极推动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实施，支持业务的不断开拓，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更优异的经营业绩来回报广大投资者。

公司 2021 年度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4,395,850.00 元，

占 2021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55%，符合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中“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的承诺。

公司本次股利分配预案能够较好地兼顾股东回报及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求。

三、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3 月 1 日，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利益， 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符合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及公司的利益， 同意将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遵守了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 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和融资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丽人丽妆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 日